

关于对调整常熟市城区住宅直管公房租金标准 征求意见的通知

我委拟调整常熟市城区住宅直管公房租金标准。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和定价程序要求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征求意见时间为七天（2021年8月21日-8月27日）。

拟调整租金标准为：砖混一等 5.1 元/平方米·月、砖混二等 3.8 元/平方米·月、砖木结构 2.6 元/平方米·月、简易结构 1.8 元/平方米·月。此标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。

如有意见，请致电 0512-51532121 或将文字发送至邮箱 454190952@qq.com。

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年8月20日

